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通知时间和方式：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月28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。

2、表决时间：2021年2月3日

3、会议方式：通讯方式

4、出席会议情况：会议应参与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董事9人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通过《关于购置公司产业孵化中心、技术研发中心、信息化中心用房的议案》

赞成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

2、通过《关于调整宜阳县污水处理及排水管网（一期）工程 PPP 项目投资额的议案》

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